

國立成功大學第四九七次主管會報紀錄

時間	八十九年九月廿七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	雲平大樓四樓會議室
出席	李建二 沈清良 陳寒濤 洪敏雄 黃煌輝 黃定鼎 涂永清 李羅權（閔振發代） 王駿發 高強 王乃三 薛天棟 利德江 彭富生 李丁進（楊明宗代） 賴溪松（林輝煌代） 楊明宗 葉茂榮 葉正蓉 蕭飛賓 譚伯群 張志強		
列席	張祖恩		
主席	李建二代	紀錄	龔梓燦

壹、報告及確認事項：

一、報告本校第四九六次主管會報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並予以確認。

二、主席報告：

（一）翁代校長因至台北公差，由本人代為主持此次主管會報。

（二）有關教育部「大學學術追求卓越計畫」之重點研究計畫由研發處負責。教育部截止申請期限為十月卅一日，而本校似已截止申請。請研發處考量如申請案不多，在作業時程許可下，主動鼓勵老師再提送。至於基礎教育部分，教育部已開會決議申請截止日期為十一月廿五日，各校申請期間為十一月十日至廿五日。星期五下午將召開第二次推動小組會議，俟討論通過後，會將最新資料及本校申請時程發函給各院、系（所）、及相關老師，因尚有一個月時間，請各院長配合積極推動，鼓勵老師提送計畫。

三、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學務處：

據本校高中宣導小組統計資料顯示，目前提供全校性獎學金計有二四九項，文學院獎學金計有十一項，理學院獎學金計有廿一項，工學院獎學金計有五十三項，管理學院獎學金計有九項，醫學院獎學金計有四項；而有訂定獎勵新生辦法，提供獎學金之學系則太少，僅有生物系、化工系、工科系及交管系等。請各院長呼籲各學系善用該系基金會之充裕經費，共襄盛舉，多提供獎學金，以鼓勵優秀高中畢業生就讀本校。

（二）總務處：

有關大學路東段道路工程，經陳副總務長至市政府協調，經協調結果，由本校研提景觀變更設計方案後由台南市政府負責辦理。

（三）研究總中心：

教育部計畫在北、南各興建學校實驗廢棄物處理中心乙案，經於昨日公告，略以有意願設置之學校應於三十日內提送申請計畫書參加評選。本中心將於近日召集相關系、所單位整合規畫辦理。

※副校長：請黃煌輝主任密切注意，配合辦理。

（四）藝術中心：

本校藝術中心於八十八年成立，由翁代校長兼中心主任，成員包括中心副主任張志強副教授、展示組組長吳玉成助理教授、演藝組組長石光生副教授。繼「世紀黎明—雕塑大展」、「風華再現伯夷山莊文物捐藏展」，藝術中心於今年九月至十二月推出「第一屆成功大學藝文季—人民、土地、藝術」，希望藉由每年舉辦這項藝文活動，使一向以理、工掛帥的成大增添一份人文的氣息，落實全方位教育的理想。

第一屆成大藝文季共籌劃了卅六項、四十多個活動。本學期每週都有近三個活動上場，在質與量上皆可稱為在台灣的大學藝術中心史上規模最大的藝文活動。除藝文團體、個人熱烈參與及藝術中心同仁全力投入外，也感謝聯電在經費上的贊助。

第一屆成大藝文季的藝文活動分為音樂、舞蹈、戲劇及展覽四個單元，活動的特色充滿了兩岸濃厚的傳統戲曲與地方色彩；另一項特色為兼具教育的意義。我們在每一項展演，事前均安排一場說明會，提供學習的窗扉，使學生真正瞭解展演的內容及意義。而且活動的時間也儘可能安排在週末晚上，請主管同仁多多鼓勵同學參與盛會，期在專業學習領域外，也能有人文方面的收穫，同時亦期盼各位主管共襄盛舉，蒞臨指教。

※副校長：

一、翁代校長特別強調，為配合明年學校舉辦七十週年校慶，藝文季將擴大舉辦，請藝術中心及早規劃。

二、請加強宣傳。可在各校區張貼大海報，懸掛布條及在學生餐廳之餐桌上置放宣傳單等，如有需要，請協調學務處配合協助宣傳。

(五) 文學院：

- 1 為能彰顯海報宣傳之效果，對於張貼過期的海報，學校應予以適當之處理，不知學校有無專人或單位負責。
- ※學務長：將與本處課外活動組討論後，定期處理過期之海報。
- 2 有關教育部「大學學術追求卓越計畫」之基礎教育計畫，文學院正積極規畫中。

(六) 工學院：

- 1 有關教育部「大學學術追求卓越計畫」之研究計畫，工學院有七案；另基礎教育計畫部分，蕭飛賓副院長正規畫中。
- 2 為提昇工學院師生人文素養，爾後學校辦理藝文活動，工學院希望能提供部分經費參與協辦或合辦。
- ※副校長：未來新總圖展覽廳開放後，數學系與化學系中間之櫥窗是否保留，請黃主任秘書思考規畫。
- 3 馬來西亞校友會湯會長提及本校與大陸北京大學、南京大學建立合作關係，學校似可考慮。
- ※副校長：先請校友聯絡中心葉主任週六邀請湯會長來校商談。

(七) 管理學院：

國科會委託管理學院於九月三十日（星期六）上午九時在國際會議廳舉辦「科技政策與管理」論壇，主持人及主講人皆為一時之選，請各位主管撥冗參加。

(八) 計電機及網路中心：

由本校主辦，電算中心承辦之八十九年台南區資訊月活動訂於八十九年十二月廿七日至九十年一月一日舉辦。原展示地點希望在本校安南校區水工試驗場，因時間上無法配合，地點最後決定在台灣貝汝中心。今年係最後一年由政府主導，明年起將改由民間主導，希望各系所單位踴躍參展。

(九) 校友聯絡中心：

- 1 高雄市國立成功大學校友會訂於九月三十日（星期六）下午六時於高雄市圓山飯店舉行八十九年度會員大會，歡迎各位主管踴躍參加。
- 2 由馬來西亞校友會所舉辦之「全國華文獨中數理學識比賽」個人全科優勝者，今年有二位同學選擇至本校就讀，迄至目前計有四位，其中二位由台北、台中校友會提供獎學金，另二位由高雄校友會提供獎學金。

(十) 秘書室：

人事室於十月五日（星期四）邀請教育部施惠芬參事在醫學院成杏廳舉辦「行政程序法」專題演講，主要講述行政程序法於明（九十）年一月一日施行後，學校如何因應之相關事宜。秘書室於今年暑假已發函檢附「行政程序法」至各單位人手一冊，請各位主管及單位同仁能先行閱讀。演講當天各單位除特殊原因者外，所有同仁均應出席，亦請各位主管撥冗參加。

※副校長：請人事室另外再發函，請各單位一、二級主管撥冗準時參加。

四、下次主管會報訂於十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貳、討論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一 教務處所提「國立成功大學附設空中商專移轉他校計畫書」乙案，決議：原則修正通過，請譚伯群主任再彙整會中討論有關勞保年資等意見納進計畫書。—教務處。	教務處：已再召集「附設商專移轉規劃小組」會議，修正計畫書內容，並於十月六日簽呈教務長、校長核批後報部。
二 學務處所提擬修訂「國立成功大學獎勵優秀高中生就讀本校獎學金要點」第七條第二項乙案，決議：照案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七條：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取消得獎資格： （一）..... （二）前學年度學業成績未達七十五分以上且名次未達所屬班級前二分之一（含）者。 —學務處。	學務處：遵照辦理。

附註：一、請各單位就有關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儘速填送秘書室，備提下次會議報告。
 二、本紀錄記載如有疏漏或與原意有所出入，請有關單位於填送執行情形或初稿確認時提出更正。
 三、本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經提下次會議逐項檢討認定後，分送各單位照案執行。如屆時未收到本紀錄時，請向秘書室連繫查詢。
 四、本紀錄經確認後將登載於秘書室 Homepage，歡迎上網查閱。